



世界市场全书

主编：施瑞良 姚开耀 魏鹤林

国际商品协定

朱立南 赵文京 陈宜军 安铂 编著

THE WORD MARKET SERIES

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

国际商品协定

朱立南 赵文京 编著
陈宜军 安 铂



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

内 容 提 要

在国际贸易中，各国为了协调相互间的贸易关系，往往就某些重要的交易商品，签订国际协定，来规范和约束各自的贸易行为。这些国际商品协定有多边的，也有双边的；有主要进、出口国共同签订的，也有主要生产国和输出国单方面签订的。它们在世界上发挥着相当重要的作用，是国际贸易秩序的重要组成部分。本书较为全面地介绍了当前各国签订的各类商品协定，包括其内容、运作方式以及对国际市场的影响，并且对今后国际商品协定的发展，作了分析。

《世界市场全书》序言

现在奉献给广大读者的百卷本《世界市场全书》，是在我国遵循着邓小平同志理论和路线，创立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历史时期，为了借鉴和利用当今世界主要国家和地区的市场经济、市场体系的正反两面经验所作出的科学性的介绍、分析和评价。

在现代市场经济体制中，市场及其机制（主要如供求机制、价格机制、竞争机制）是资源配置的基本手段，对国民经济的发展发挥着极其重要的支配性作用。但是，各国的历史都表明，市场经济及其机制本身也有“失灵”、“缺陷”和“危机”，因而国家干预、宏观调控、社会保障，普遍为各市场经济国家所采用。所以现代市场经济，可以说是与这三个方面相结合的市场经济。在这里，国家干预的作用，不是削弱市场经济及其机制，而是弥补其“缺陷”，并给予政策导向，让市场以及市场机制更充分地发挥其作为社会资源有效地配置的基本作用。经过长达数百年的发展，特别是二次大战以来，随着科技、信息、交通的迅速进步和经济、金融日益全球化，市场经济

和市场体系日臻完善。一方面，消费市场、资本市场、劳动市场、技术市场、货币市场、信息咨询市场等高度发达；另一方面区域市场、国内统一市场和世界市场多层次交错联系。市场机制运作和交易过程也更趋向有序化了。

审视现代市场经济体制发展的新情况、新特点，根据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发展的现实，《世界市场全书》的编者们颇具匠心，把全书前五卷的主题分类定为：世界商品市场、世界金融市场、世界劳动市场、世界技术市场与信息咨询市场和世界文化市场。这五卷展示了世界各国和我国台湾、香港地区异彩纷呈的市场体系。全书的后五卷，则以世界市场形式、世界市场营销、世界市场管理、世界市场制度、世界市场组织为主题，详述了现代市场经济中市场操作规范、市场管理体制、市场运营机制和运行过程。所有这些，可以说是构成了一幅世界市场的“清明上河图”。

当今世界各具特色的市场经济模式的形成与发展，都不是一蹴而就的。无论古典市场经济体制向现代市场经济体制的过渡，还是现代市场经济体制自身的不断改革，无不经历过艰难曲折，无不遭受过挫折失败。正是经过不断实践不断探索，一些较为发达的市场经济体制才得以逐步崛起。《世界市场全书》设立的每一主题中，都展示了世界各国和我国台湾、香港地区在建立和发展各自的市场、市场体系过程中的成败得失。所有这些，对于

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和发展将会有所借鉴。

不同国家的市场经济体制是不可能完全类同的，单纯的模仿是不可能建立起有效的市场经济体制的。即使在社会制度相同的国家，由于各国国情不同，最终形成的市场经济模式也是有极大的差异的。从我国国情出发，走社会主义现代化道路，注重借鉴、比较，立足创新、实践、总结，这应该是我们发展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正确态度和方法。这正是百卷本《世界市场全书》的宗旨吧。

《世界市场全书》各卷的主题和内容注意务实性、知识性、针对性、普及性和可读性；并且还介绍了一些以前我们了解不多、甚至有所误解的问题。对于开阔我们的思路，拓展我们的视野，如果能有所帮助，将是对编者们的最大鼓励。

《世界市场全书》是在一批老专家和出版家的指导下由一批中青年学者和出版者分工主笔完成的。这是继我国伟大的文化工程《中国大百科全书》完成后，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在编辑出版大型系列丛书方面的-一次有益的尝试，我衷心祝愿并确信这一尝试会获得成功。

汪道涵

1995年5月16日

目 录

国际商品协定

一、概 述	1
1. 国际商品协定的概念	1
2. 国际商品协定的内容结构	2
3. 国际商品协定的产生和发展	5
二、商品综合方案	21
1. 商品综合方案	22
2. 商品共同基金	27
三、国际商品协定	36
1. 国际小麦协定	36
2. 国际糖协定	46
3. 国际锡协定	58
4. 国际咖啡协定	67
5. 国际橄榄油协定	77
6. 国际可可协定	85
7. 国际天然橡胶协定	97
8. 其他国际商品协定	106
四、原料生产国和输出国组织	115
1. 矿产品生产国和输出国组织	116

2. 农林牧产品生产国和出口国组织	122
3. 饮料生产国和输出国组织	125
五、多种纤维协定	128
1. 多种纤维协定的产生和发展	129
2. 多种纤维协定回归关税及贸易总协定	137
六、国际商品协定的发展趋势及其与中国的 关系	144
1. 国际商品协定的发展趋势	144
2. 中国与国际商品协定的关系	151

一、概 述

1. 国际商品协定的概念

国际商品协定 (International Commodity Agreement), 是在某项初级产品的主要出口国和进口国之间, 就双方有关该项产品贸易方面的权利与义务等问题, 经过谈判达成的多边协议的总称。

本书中所使用的国际商品协定的概念, 有狭义与广义之分。狭义的国际商品协定的签订者包括出口国和进口国双方, 是双方各国的政府代表, 如国际小麦协定、国际咖啡协定、国际天然橡胶协定等等。广义的国际商品协定所包括的范围除狭义概念外, 还包括大量的原料生产国与输出国组织各自所签订的协定。这样的组织包括政府间组织和有关国家的企业之间建立的民间组织两类。前者如石油输出国组织、可可生产者联盟、国际铝土协会等等; 后者如钨生产者协会、国际水银生产者协会等。另外, 纺织品和服装虽然属于工业制成品, 但它占许

多发展中国家出口收入的比重很大,对发展中国家的经济发展有重大意义,所以本书也介绍了规范该领域贸易的多种纤维协定及乌拉圭回合的有关协议。

2. 国际商品协定的内容结构

无论是广义的还是狭义的国际商品协定,一般都由序言、宗旨、定义、经济条款、行政条款和最后条款几部分组成,并有一定的格式,通常还有若干附件。

序言部分主要表明谈判各方认识到达成有关该项初级产品的贸易协定的必要性,并一致同意序言以后各部分的内容。

宗旨部分表明谈判各方签订协定的目的。通常,各协定都申明签订该协定的宗旨是提高该项初级产品贸易的水平,特别是增加发展中出口国的出口收入;增加该产品的生产和消费;推动市场组织和政策协调;促进该产品的供求平衡,防止价格波动;促进有关的国际合作;等等。

定义部分规定协定中所使用的各种概念,如“成员”、“限额年度”、“特别表决”,以及货币单位、重量单位和关于该产品的专业用语等等。

经济条款部分是协定的主要内容之一。规定了各成员国在经济方面的权利和义务,主要是各成员国共同采取一定措施,干预该产品市场,以达到稳定其价格的目

的。这样的措施通常有三种：

第一，缓冲储存(Buffer Stock)。协定执行机构运用各成员提供的实物和资金，并规定最高限价和最低限价以干预市场，稳定价格。当市价涨到最高限价时，即利用缓冲储存的实物在市场上抛售；当市价降到最低限价时，则利用缓冲储存的现金在市场上收购，从而把价格稳定在一个合理的水平上。这类协定一般都规定有缓冲储存的规模、筹资办法及其经营管理等。国际可可协定、国际天然橡胶协定等有此类条款。

第二，出口配额(Export Quota)。这种条款通常规定一个基本的出口配额，每年再根据市场需求情况，按基本配额作一定比例的增减，确定当年的出口配额，以达到控制供应量从而稳定价格的目的。国际咖啡协定、国际糖协定、多种纤维协定以及石油输出国组织的协议等都有此类条款。

第三，多边合同(Multilateral Contracts)。这种条款要求进口国保证，在协定规定的价幅度内向出口国购买一定数量的该项产品；同时要求出口国保证，在规定的价幅度内向进口国出售一定数量的该项产品。国际小麦协定有此条款。

行政条款部分也是国际商品协定的一项主要内容，其中最重要的是权力机构和表决票的分配。通常协定规定其组织机构包括理事会、秘书处、执行委员会及专门委员会或小组等。其中理事会是最高权力机构。权力机

构达成协议时,除用协商一致的方法外,一般要通过表决决定。表决方式可根据情况需要,采用简单多数、简单配分多数、 $2/3$ 配分多数、特别表决等。由于通过的决议直接关系到各成员国的切身利益,所以表决票的分配是非常重要的。协定大多规定进口方与出口方两类成员拥有相等的表决权,各类成员的表决票按净进出口比例等因素在各成员之间分配,或是先不论大小,各给予一定的基本票,再按有关因素分配。并且协定通常规定任何成员的表决票都不能超过一个最高限额。表决票的多少反映了各成员权利与义务的大小。组织机构的行政费用通常也是按表决票的比例进行分摊的。

最后条款部分通常规定了协定签字、生效、暂时生效的期限和条件、适用、临时适用的范围和条件,加入、退出的程序,有效期限以及延长和终止的条件,有效文本等。

附件部分所列的通常是经济条款或行政条款中所提到的已明确规定了的出口限额表、表决票分配表及其他有关数据等。

应该指出,这一内容结构并不是绝对的。具体到某项协定,可能有些内容很少甚至没有,也可能规定了其他相关内容。从近几期的协定看,较普遍的变化是,有关经济条款的内容在减少甚至取消,而有关信息资料的管理和交流,有关国际组织的合作等内容有所增加,这也反映了国际商品协定在国际商品市场上作用的变化。

3. 国际商品协定的产生和发展

(1) 国际商品协定的起源

国际商品协定起源于 20 世纪初对国际商品市场进行管理的实践。这一实践起于第一次世界大战前，一些生产者为影响特定商品的市场作出了各自的努力。到了 20 年代，这些努力又发展为市场的垄断管理。经济大危机使管理发生变化，政府也卷入了这种管理。这一发展过程为第二次世界大战所打断。这段时期内产生了一些国际商品协定的雏形。

①国际商品市场管理的初期发展。第一次世界大战前，一些生产者为影响特定商品的国际市场，曾努力去寻找可能的途径。1902 年举行了布鲁塞尔会议，协商了进行有关甜菜、糖的生产管理和市场管理等问题。1907 年，占世界咖啡出口总量 80% 的巴西，建立了一套咖啡营销的控制系统。这成为一个国家管理系统，相当于一个通过国内生产者来影响世界市场的卡特尔。其他的管理措施，在国家层次上有希腊的葡萄干卡特尔等，在国际层次上有几个国家的生产者成立的煤卡特尔等。但这一时期对国际商品市场的管理措施比较松散，没有形成有效的体系，这一方面是由于这期间供给和需求的波动没有受到生产过剩的经济危机的冲击；另一方面，本该建立这种约束市场的体系时，战争却爆发了，又使生产

者处于一种有利的地位，国际商品市场基本上成为卖方市场，生产者不用花更多努力去管理国际市场。

第一次世界大战后，也就是在 20 世纪 20 年代，生产过剩的迹象出现，价格开始下跌。这对生产者是不利的。这期间先后出现了两种影响市场的措施：政府补贴和建立出口控制的垄断体系。二者都是把初级产品市场看作类似于工业制造品市场，都基于这样一种思考：如果经济决议和行政手段能有效管理工业品市场，就应该能管理初级产品市场。

政府补贴是同盟的政府共同行动，对他们认为重要的市场，特别是有战略性重要意义的原料市场，如橡胶、铜、锡等，向消费者提供补贴，或其他协助措施，从而促其购买。但不久，生产者发现其处境较之战前并未改善，于是开始谋求建立出口控制的垄断体系。建立这样一个体系是设想供给的下降会导致价格的上升。这样的例子有 1922 年在马来西亚和前锡兰（现斯里兰卡）建立的天然橡胶垄断组织，1926 年在美国建立的一个国际铜卡特尔、铜生产者联盟等。

但这期间所建立的垄断体系并不能有效地影响市场，原因在于其自身的特点。这些特点是：

(a) 全部由出口者（生产者）建立，试图调整供给以适应需求。实施中由于忽视初级产品与工业制品在灵活程度上的不同，结果比预想的运作复杂得多。

(b) 政府不直接参与垄断体系，唯一的例外只是政

府在行政管理上暂时地给予一定帮助,对垄断组织的发展有一定促进作用。

(c) 发起者和组成成员是生产者(出口者),而生产者与消费者由于利益基础不同而在目标、行动上背道而驰,以至经常发生冲突。

(d) 所采用的措施是非常原始的。最简单的方法是出口者共同协力,降低生产量和出口量。决定配额时,除自愿削减出口外,用抽签的办法来分配。

(e) 没有明确规定协议的有效期,执行协议的期限长短取决于世界市场的价格变化。这常常导致执行协议时间很短,并不能真正起到作用。

(f) 所采用的限制措施属于应急性措施,在短期内可以取得成功,有利可图,但不能带来长期市场稳定。

(g) 其纠正市场的措施具有明显的自发性和肤浅性,缺乏连续性和事先的良好计划。

总之,20年代的国际商品市场管理体系还存在许多缺陷和不足。但无论成功与否,作为初期管理实践,是值得注意的。

②经济大危机的影响与30年代的国际商品市场管理。1929年到1933年,西方国家经历了一场规模空前的经济大危机。这场危机对国际商品市场的管理体系产生了深刻的影响。

经济大危机爆发于1929年秋季。进口者和消费者都试图大量降低存货,这不可避免地导致了价格暴跌。

生产限制和出口限制在危机中都起不到作用，市场几乎完全受需求约束。

初级产品市场比工业制成品市场对经济萧条反应的程度更大。这是由于工业制成品需求的减少，通过消费者、进口者，向初级产品出口者、生产者间接地却是扩大地传递。初级产品的需求一旦下降，在短期内便很难回升。20年代所建立的初级产品市场的垄断控制体系，由于缺乏后来国际商品协定的功能及其关键作用，基本上失去了影响，仅仅在统计记录、市场分析与预测等方面还有点作用。可以说，是经济大危机使这一垄断体系走到了尽头。

经济大危机的另一影响，也是最深刻的影响，是促使政府干预市场。经济大危机打击了所有经济部门，影响了各种商品的交易实践，并带来大量生产者的破产。大规模的经济困难使不满和敌对的情绪加剧，并且这种关系的紧张从经济领域扩展到政治、社会领域。政府所受到的压力越来越大。处境尤其艰难的初级产品生产者向政府施加了大量的社会、政治压力。在这种情况下，政府被迫采取措施干预市场。在加拿大小麦市场，政府开始直接控制小麦的销售过程，并于1935年建立了加拿大小麦理事会，以控制小麦市场，这也成为解决危机而建立的第一个组织。在美国小麦市场，政府对放弃种小麦的农民发放补贴，从而减少了小麦种植的面积，达到直接控制小麦市场的目的。在美国棉花市场，政府用大

量购买增加存货的方法来防止价格下跌，并一度采用限制种植面积的措施。此外，在巴西的咖啡市场及其他许多市场，也出现了政府的干预。

在当时，政府的干预虽然是被迫采取的，并且只是作为临时措施，旨在缓和生产者的困境，帮助其渡过危机，但这种干预却在经济大危机后延续了下来，产生了长期影响，并成为第二次世界大战后充分发展的反经济周期性政策的萌芽。

经济大危机之后的国际商品市场管理，尽管还不具有第二次世界大战后的国际商品协定的全部特征，但已向它迈进了一步。这种市场管理已不同于 20 年代的垄断控制，其原因一方面由于政府介入管理，削弱了垄断的倾向；另一方面由于进口者和消费者有时也被允许发挥其作用，尽管其权力还不充分。另外，管理目标上也有了变化。30 年代的管理体系吸取了经济大危机的教训，不再寻求短期内的最大利润，而是寻求中长期内的最佳利润。

在这期间，签订了一系列有关初级产品的国际协定。由于主要是由供给一方建立的，他们与第二次世界大战后出现的国际商品协定还有差别，但可以认为是其雏形，可称为市场控制协定。这些协定包括：

国际茶协定。1933 年由印度、前锡兰（现斯里兰卡）、前荷属东印度（现印度尼西亚）签订，并根据协定成立国际茶理事会。管理措施有实施出口配额制度，禁止